

英語拼字比賽實施計畫

壹、主辦單位

國立嘉義大學語言中心

貳、宗旨

英語能力的基礎源自紮實的單字累積量，能夠正確並快速拼出英文單字是提升英語程度的第一步，期透過舉辦字彙拼寫比賽，提升學生英語學習的風氣和興趣，進而提高語言表達能力。

參、參賽資格

本校非外語系所及英語非母語之在校生，得自由報名參加。

肆、報名時間

一、自由報名：自公告日起至 4/30 前，由參加同學自行至中心網頁公告處進行線上報名，報名人數上限 60 人，報名至額滿或到期日截止，逾期報名或資料填寫不完整者，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。報名截止後，將於 5/6 於中心網頁公告報名成功名單，如對名單有任何疑義，請於 5/8 下午 4 點前電話通知中心(05-271-7978)。

二、大一英文授課教師推薦：提供大一英文授課教師每個班級至多 2 個推薦名額給中心。

伍、比賽流程

1. 比賽分初賽及複賽兩階段進行，複賽參賽資格以初賽成績前 50%者得錄取進入複賽為原則。
2. 初、複賽命題單字範圍為 AWL (Academic Word List)學術詞彙表及各院專業英語單字表。
3. 初賽採積分制，考題共 40 題，每題 2 分，滿分 80 分，作答時間為 50 分鐘，考題型式為句子填空題，由中心提供一個完整句子，填空的單字將留有字頭及字尾，以利填答。
4. 初賽分數前 5 名者可抽選道具牌「本題跳過(該題直接作廢)」、「本題獲得雙倍分數」一張，於複賽時使用，道具牌限用一次，未使用即作廢。
5. 複賽採積分制，以聽寫方式進行，作答者可聽到及看到完整句子，再由作答者拼出留白的單字(無字首及字尾之提示)，每題作答時間以 30 秒為限，題目共計 30 題，每題可獲得 3 分，滿分 90 分，初賽分數前 5 名者須於作答時間結束前使用道具牌，全部題目播畢後計算總分，依分數取前 5 名。

陸、比賽日期及地點

1. 初賽資訊：

日期：115 年 6 月 3 日(三)

時間：13:20-14:20

地點：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 B1 A32-014 & A32-015 語言教室

報到：13:00-13:20

2. 複賽資訊：

資格：通過初賽之人員為限

日期：115 年 6 月 3 日(三)

時間：14:30-15:10(主辦單位可視初賽結束時間調整)

地點：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 B1 A32-004 教室

柒、比賽規則

1. 以個人為單位，比賽座位由中心隨機排定，於報到時告知。
2. 報到時請出示個人身分證件，遲到 15 分鐘以上不得入場，遲到不得要求延長作答。
3. 比賽過程不得使用工具書或其他有關電子設備。
4. 若參賽者報名資料填寫不實或由他人頂替參賽，經檢舉查證屬實，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。
5. 參賽者須遵守本校主辦單位所訂定之比賽辦法及細則。
6. 本辦法未盡事宜，得適時修正補充之，比賽規則於賽前公開說明。

捌、獎勵辦法

1. 取前 5 名：獎金依次為 NT\$3,000、NT\$2,500、NT\$2,000、NT\$1,500、NT\$1,000，另頒發獎狀乙紙，以茲鼓勵。
2. 複賽成績未達 60 分者，不得列入獎項，該獎項從缺。
3. 通過初賽者皆頒發通過初賽證明乙紙，以茲鼓勵。
4. 優勝學生於得獎名單公布後，需於比賽後一週內提交 1-3 分鐘參賽心得影片。

拾、相關事項

1. 本活動需經費 10,000 元，由語言中心項下經費支應。
2. 參賽者於比賽時間准予公假，公假單請於比賽前送至所屬校區語言中心，由中心依據簽到表核給公假，為避免超過校定之公假申請期限，恕不接受事後申請。